

44.572

斜阳梦

彭
拜
著

巷尾街头
男女百态
幽默纪实
风情千种



X272
PB

斜阳梦

44.572

rB

责任编辑 李海鸣
封面绘画 刘绍荟
装帧设计 余亚万

斜 阳 梦

彭 拜 著

*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—1号)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广西民族语文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16.875 插页3 字数365,000

1990年5月第1版 1992年1月第2次印刷

印 数: 141,01—20,600册

ISBN 7-5407-0545-0/I·407

定价: 6.75元

(桂)新登字03号



忆昔石桥桥上饮，
座中多是豪英。
长溪流月去无声。
杏花疏影里，
吹笛到天明。

二十余年如一梦，
此身虽在堪惊。
且登旧岸看新晴。
古今多少事，
渔唱向三更。

——宋·陈与义《临江仙》

1A531/05

写在前面

合沛市桐荫巷是我的故居。从三十年代初我十三岁起(其间几次因故离开又回来),一直住到八十年代初,长达五十年。

这是一条很平常的小巷,只住二十多户人家,一百多口人。人们所经历的世事,世事所造成的悲欢离合等等,和本省、外省其它县市里那千条万条、大大小小的巷子比照起来,各有小异,大致相同。

五十年,悠悠半个世纪,就宇宙无限时空来说,仍是渺小而短暂,而就人的有限年华来说,却又是极宝贵、很足漫长。“理得人生千万事,最深总是故园情”,尤其是经过一番乃至数番动乱离散之后,对于故居、故里、故乡、故园,更是怀有一种格外深沉的情愫,时代潮流滚滚向前,这些年党中央政策大好,人们的生活逐渐提高,社会面貌日新月异。本市城建部门要在这一地带建造一个巨大的居民新区,要求原有居民在限期内全部搬至暂居地“过渡房”。我的一家搬进了单位宿舍,一厅两室,通风、采光都很讲究,和原先住的土坯墙、杂草顶的“漏室”相比,实在有霄壤之别。但是我仍对旧居,对那条巷子,对巷里的许多人,不能自己地怀着深深的眷恋之情。

这大概就是通常所说的“人的理性总是朝前,感情总

是朝后”吧？

巷内的左邻右舍，在这半个世纪里，朝夕共处，风雨同经，我对他们很熟悉、亲近。每一忆及故居，那男男女女、老老少少，便争先恐后、跌跌撞撞涌到我的面前，且在我的四周……

思量了一下，把这些人、这些人，分别记下来、写出来，对我们搞民俗、历史、地方志的人可能会有些用处，同时也似乎可以给那些会写小说的人贡献一些堪以撷取素材。——某些小说家能拿“一个虾子熬锅汤，鲜得叫人没法讲，喝罢回头望一望，虾子还在锅台上”，那这里的这些素材倒确是大有可为的。

故而不揣冒昧，没有征得诸邻众舍的同意，便这么执笔作记了。

在方法上，我是蠢人笨招，顺着门牌号码从147号到174号挨门排户写的。对所有人家均无亲疏厚薄之分。至于其真实性，为了行文方便和眉目清楚，我记下的人和事，都只有减无增，删繁就简，只有省略，不作虚构。

这些人文化教养、气质习惯各不相同，有的可称高尚、可亲可敬，有的则比较粗野、鄙俗、乃至于歹坏。但一个全是实实在在的存在。

当然，落墨之时也不可能百分之百的如实，据说那便犯了自然主义的毛病，而自然主义在一些理论家那里，则是资产阶级的、反现实主义的、可怕的坏东西。不过我可以打包票：这儿奉献到诸公座前的这点文字，和某名城某名厂出品的新鲜果液一样，绝对是原汁。至于味道如何，则要由读者诸位去品尝鉴定了。

作者

目 次

写在前面	 作者
一四七号	前世姻缘 (1)
一四八号	生也萧然，死也萧然 (22)
一四九号	大气派与大气派之子 (37)
一五〇号	花 疯 (79)
一五一至	满铺月光和花的小路 (91)
一五二号	(另见附录) (110)
一五三号	钱钱钱，来自天外 (113)
一五四号	龙凤戒指与一颗心 (129)
一五五号	被折成两截的驼子 (158)
一五六号	“冬雷震震夏雨雪” (170)
一五七号	虚 惊 (190)
一五八号	不能欺负死者 (209)
一五九号	恶 果 (237)
一六〇号	逗鬼玩的人 (251)
一六一号	背影、背影 (275)
一六二号	巧开财路 (290)
一六三号	吴奶奶 (309)
一六四号	

一六五号	野鸳鸯	(322)
一六六号	老式焚尸炉	(343)
一六七号	外号人称“大格式”	(357)
一六八号	飞向远方的大蝴蝶	(374)
一六九号	报 应	(391)
一七〇号	树荫遮不住	(403)
一七一号	在何济公头疼粉之后	(417)
一七二号	嘴革心素	(430)
一七三号	四两拨千斤	(440)
一七四号	小麻鸠与小麻鸠之子	(452)
号 外	从土地庙到金銮殿	(486)
附 录	乔迁志思	(512)
后 记		(531)

前世姻缘

民间故事里有一则《姑恶鸟》：说在遥远的古代有一个儿媳妇受到婆母百般虐待，痛苦至极，她低下头，弯下腰，作牛作马、千忍万忍，直到最后忍无可忍，也只好自尽死了。死后阴魂不散，凄凄惶惶四下飞，悲悲切切满处叫，“姑恶姑恶！姑恶姑恶！”

尽管这种鸟在叫，尽管自己曾经做过多年儿媳妇，受过恶婆的诸般虐待，但在我们桐荫巷仍有一个从媳妇变成婆婆的人，又继续充当起恶婆的角色，不顾冤鸟的控诉，忘掉自身受的苦楚，在一步步制造着新《姑恶鸟》的故事。

桐荫巷北边一排房屋东头的第一家，早先的房主姓纪，人们呼之为纪大爷，称他妻子为纪大婶。

他们宰牛为生，一子一女，子习父艺，也干屠业。

一九三七年，日本鬼子对合沛狂轰滥炸：弹坑，弹片，硝烟，火海，尸体、尸体、尸体、废墟、废墟、废墟……

抗战胜利回来，纪大爷原先在这里的家，已成为前巷的褚老九晒鸡毛、鸭毛、鹅毛的空场地了。

花了大力气，重盖了一排四间草屋，儿子和媳妇住东边两间，老俩口带女儿住西边两间。

纪大婶不喜欢儿媳妇。——儿子纪光林在日本鬼子侵华出城跑反时，已经二十七岁，还是一个寡汉条。一是干的行当不好，手抓“寻喉刀”，浑身溅牛血，老远就冒着腥膻气；二是长相欠佳，汗毛很重的大脸盘上满是酒刺疙瘩，如同义地岗上草丛里的乱坟包，脸盘中央的那只颇为肉浑的酒槽鼻子，则像乱坟包上一座红土泥的小山丘，骄傲地高踞着。五官中唯一叫人看了不太难受的是嘴，因为那发乌的厚唇儿、发黑的牙齿，和那一蓬络腮胡子搭配得很协调。

跑反到了西乡大烛山，遇上一个在炮火中和家里亲人失散的姓程的妇女，没费事，没花钱，两人当面锣对面鼓，三言五语说定，他便带上她，她便跟着他，成了夫妻。

强寇压境，兵荒马乱的年代，死神挟着炸弹、枪炮、奸掳焚杀、瘟疫疾病，在各个人的眉尖上转，今日不知明日事，寡男孤女能在路头结上个伴，过上一两个时辰心里觉得踏实的日子，也算是幸福。其它便不作什么选择了。

纪大婶对此却大不为然。她认为那妇女比儿子大三岁，这倒可以撂到一边不问，“女大一，穷尿滴；女大两，黄金涨；女大三，抱金砖”嘛。可两人这么不清不白扯到一起，没说媒，没合八字，没下礼，没动花轿，没拜天地……那是只有草狗（母狗）发情，见了伢狗（公狗）才这么没命撵。人像这样，准没好货，不是婊子，也是给八个男人睡过的下三滥！

儿媳妇随后怀了两胎，都流产了，还得了“产后风”，吃了好多药医治。纪大婶更是气得直咬牙，认定了儿子纪光林是找了个丧门星、不祥女、八败精。

她不喜欢这程丫头（婆婆对儿媳的通常称呼），也就极

不愿意儿子和那姨子（这媳妇的代名词）接近。

——见到儿子和媳妇在一块儿，站哪里交待件事儿，坐哪里说上句话儿，她便把脸孔拉得一尺多长，或是找个借口把儿子支开，或是无事生事给媳妇安排活计：

“水缸里生小红虫了，没长眼？还不赶快倒掉重挑！”

“麻线呢？两斤麻打了有半个多月了吧，可要我催八遍！”

——见到儿子和媳妇一起走过她身边，慢说并肩同步，即使是一前一后，她也要鼓着嘴咕哝上两句：

“臭×框还当个宝，没出息的闻骚料！”

“不要脸的×，大白天巴不得也要男人趴身上！”

媳妇整天忙不停，可随便干什么，干得再好，她也能挑出刺儿。扫过的地，她要夺过扫帚重扫：“连扫地也不会，你这是在画大花脸嘛！”淘过的米，她又要拿去重淘：“瞧，这沙，这稗子，瞎啦！”

吃饭时媳妇不坐桌上，她大声吆喝“甯，谁欺负你了？谁得罪你了？还要我去请吗？”媳妇坐桌上，她又自己转脸朝外，说“没宾没主，没上没下，没规没矩。”

媳妇吃饭吃得快，她说“狼吞虎咽，穷脸饿相。”媳妇吃得慢了，她又扁起嘴唇，敲着碗沿：“我们家可不是沈万三大户，养不起文皱皱的千金小姐！”

在经济上，婆婆当家，公公和丈夫的收入全由婆婆掌握，媳妇手里从来不见一文钱。连每年做年鞋的每人几寸鞋面布，也归婆婆统一购买。

跑反回来，盖好房子的第二年，纪大婶上街扯了五双鞋面布，分出两双给媳妇，是儿子和媳妇的，鞋由媳妇做。

两天后的上午，纪大婶忽然说她留下的那三双准备给

纪大爷、女儿和自己做鞋的鞋面布不见了。于是屋前屋后，跳出跳进，大骂特骂。样子像是骂那个黑良心的贼，实际已经是挑明挑白的了：

“外贼易备，家贼难防，老娘放东西那所在，外贼不会晓得。只有家贼，人熟路熟……”径直指斥媳妇即是这三双鞋面布的盗窃者。

骂得太重了，太狠了，程丫头到院门口解释了一句。糟糕，火上加油！

“我失盗了还不准我骂吗？我没提名吊姓，谁认谁心里有鬼，谁认谁做贼心虚！……”

“妈，这两天我除了下厨上井，哪里都没去……”

纪大婶眉眼一瞪：“那我是碰上那勾捞鬼呐！”她说这“勾捞鬼”，是鬼魅中的小偷、扒手，专门窃人财物。

“妈，你在房里再找找……”

“呃！你说我是诬赖人？是想栽害你？”纪大婶捶胸大嚎：“天啦，我活不下去了！小婊子说我自己把鞋面布藏起来，去诬枉她，我这还有脸见人吗！……”说着奔进灶间，抓起一把菜刀。程丫头一见，吓得魂飞魄散，扑身过去，拖住婆婆，双膝着地：

“妈，你老人家千万不能，我……”

纪大婶一脚把媳妇踢到半边：“你想叫我寻死？我才不那么傻呐！我死了让你这骚货叉着胯子在家晒×！”原来她另一只手拿来一块砧板，快步跑到门口，把砧板抵在门槛上，菜刀一下一下狠狠斩向砧板，嘴里一声一声狠狠咒诅：

“谁偷了我的鞋面布呀，我斩她的心，我斩她的肝！谁偷了我的鞋面布呀，雷火烧，电火劈！谁偷了我的鞋面布呀，挡枪子，杀千刀，掉江不泛泡……”

程丫头赶过来劝她：“妈，别这样，惊动街坊，难为情……”

纪大婶斩得更凶，骂得更直接：“谁怕惊动人哎，谁就自认是贼哎！谁嫌羞怕丑哎，谁就把偷去的鞋面布交还老娘哎！一天不交老娘就骂一天哎！一年不交老娘就骂一年哎！”

中午，儿子回来了，第一眼看到的是母亲在斩刀骂贼，第二眼看到的是自己的房门紧紧关闭。

现在可不是关房门的时候呀，纪光林心中一格登，转身爬上临巷的小窗，透过窗棂往房里一看——

一只凳子倒在地下，离凳一尺多高的空中，悬挂着一双赤着的雪白的脚。

一股冷气从那双脚上冒出来，绕过他头顶，直往他背梁沟里钻，他打了一个寒颤，连忙破门进房。老婆上吊已经死了。

对于上吊她自然不会有经验，勒死她的那根麻绳，不是打的那种叫做“步步紧”的活扣而是拴上绳子，套住了头，自己再不住转动身体，让那绳子一道又一道，一道又一道绞上劲缠绕在脖颈上，直到绞断了她的呼吸，绞得她两只眼珠子暴突到眼眶外面，红红的舌头吐出来三四寸长。

无法抢救了，不能复生了。纪光林放下尸体，发现在桌上完完整整放着婆婆分给她的那两双——一双九寸，一双八寸，共计一尺七寸的黑直贡呢鞋面布，和曾经穿在她脚上去年做的那双旧布鞋。

儿子拿起鞋面布和那双鞋，跑到门口，用自己常使的宰牛刀，就着母亲那砧板，把鞋面布和鞋一刀一刀斩得稀

烂，临了还把那砧板也劈成几块。回到房，对着老婆的尸体，抱头哭到下午，无辞无句，只呜呜咽咽。然后，从床上拉下单被把老婆的遗体裹好，脱下自己脚上的鞋让老婆穿好，拨开围在四外劝说的人众，一阵风似地夺门跑了出去。

这次跑走，他一辈子再没有回到这里来了。

起初一段时间，媳妇自尽死了，纪大婶仍然骂不绝口，说这婊子早就存心不想过她纪家的日子了，只盼着整天搂着男人，家里事，脚踢油瓶顺地滚，啥也不管。偷了鞋面布，赖不掉，丢了脸，死了还造下祸害——这是婊子娘家没人，倘是个兄弟姐妹门户多的，跑来百儿八十人，打人命官司，不说抄打攒砸了，单是衣食衾木，十天半月里每天十桌八桌酒饭，那会闹得她纪家倾家荡产的。

骂到此处，纪大婶牙根气得直痒痒，那婊子实在是埋了葬了，要不她真要扑过去咬上几口才煞恨。

可是等到媳妇的丧事办完，儿子音讯毫无，东边那两间屋空荡荡地丢下来之后，纪大婶忽然船到河口急拐弯，咒诅骂詈一改而为吞声吸泣了。头七、二七过了，更是横身躺到床上，患了一种怪病。

这病儿不烧不热，不疼不痛，只一个劲觉得心惊胆战，害怕见亮光，害怕见到眼前一切东西，炎热的夏天也要拖来棉被捂住自己的头脸。谁要是动了一下她的被子，她便紧闭双目，浑身发抖，像被打伤的蛇，身体四肢全蜷到了一处。

别人没有问过，也不便于去问，纪大爷问她，她也只含含糊糊、断断续续地透露这么一些：

——她那丢失的三双鞋面布，后来自己从床顶上找到

了。这不是狗咬猫衔，也不是老鼠拖的，一定是仙姑老太（狐狸精）放的。她决非有意栽诬程丫头，她一辈子从来未生过害人之心，这是仙姑老太插手，作了搅缠。

……她说说着渐渐语无伦次，仙呀神呀，乱扯一气，还常常直瞪两眼，唏唏连声，说死鬼程丫头就站在她的床边。

这显然是“中了邪”，用不着去找和尚、道士，纪大爷自己有办法。他买了一头黑狗来家，用宰牛的刀剥掉狗头，拎着狗脖子让狗血喷洒全屋。

可是纪大婶的病一直没好，阴阴阳阳拖了两年多，只剩下一身皮包骨。某天深夜，突然跃身而起，满屋奔走，哀声号请“程丫头饶了我吧”，最后钻进床肚，死了。

解放后，纪大爷的女儿光兰结婚了。纪大爷进了食品公司宰牲场，要了宿舍，把自己这两间屋子让给女儿女婿。儿子的那两间空着的凶宅，廉价卖给了别人。

这买主姓林，邻居都称他林老头。

他原来开豆腐店，自磨自点浆，自产自售。解放后听说共产党在农村打倒地主老财，在城市则要打倒资本家，便把店面盘给了别人，攒凑了钱买下这座房子。——房子只两间，我不做生意不算资本家，共产，也不致共到我头上。

买的这房子是凶宅，他知道。立契过户之后，他立即把先前的土墙草顶拆掉扒掉，以原有地皮，用砖瓦结构重新建盖。

解放后不兴搞迷信了，但开始拆除时一次，破土动工时一次，立柱上梁时又一次，他仍然悄悄杀了三只红冠金翅大公鸡，让墙根屋角全都洒上了公鸡血，据说可以消除

任何不祥。

房子建成后，再在外间堂屋上方墙上挂一只特制的小算盘，内间房门门头上挂一只比银元略大的圆镜子。因为玉皇大帝手里就有一面圆的“照妖镜”，任何妖魔鬼怪，碰上这镜子就得现原形。而算盘儿曾经做过张天师的法器，它的作用相当于摄魂铃，任何歹恶凶邪，听到这算盘声，便会远远地逃遁。

至于大门外，不便明设什么物件，林老头则借口为保护墙脚，在对着巷口那东南角的墙边埋下一块大青石，一半入土，一半外露。它的作用和算盘、圆镜一样，不过解放前还得在石头正面刻上“泰山石敢当”五个大字。任何凶神恶煞，见到这五个字莫不趋而避之。现在林老头把这五个字刻在自己心里。他是个文盲，当然不知这五个字的来历，也没读过晋孙惠与司马越书：“履顺过逆，执正伐邪，是猛兽吞狐，泰山压卵”，但他觉着墙角有这石头，心里有这五个字儿，住在这里便一切安适妥当了。

洽购、改建房屋，忙乎了近一年，林老头不是好逸恶劳，坐吃山空的人，加之有他那口子林大子（方言：伯母）在身边，夫妻在一起便会叮叮咣咣犯口角，所以房子刚盖好，他便进了壮工队去拉小板车。

小板车在合沛，是解放后大大兴旺起来的一种运输工具。基本建设多了，运输任务重了，过去那人挑肩抬和独轮鸡公车，远远赶不上时代需要，而汽车又还来不及制造，见的很少，造价太高，小板车于是应运而生。虽然就人而言，它是当今世界上第一等重体力劳动，拉车人一步一把汗，其艰辛劳累胜过牛马，但它那两只标明载重六百五十公斤（故又名“六五〇”）的胶皮大轮，附着上中国人固有

的毅力、韧性和翻身后的革命干劲，常常可以装上重过一倍、多达一吨以上的货物，抵得上一辆吉普车。所以就此而言，它在新社会建设事业上所做的贡献，实在应该垂诸史册。

林大子是个三号胖子，整个形体给观者一种圆墩墩的感觉。她那头脸、身躯、四肢、连同手脚和手指、脚趾，全像是由一些大小不同的圆的肉球儿拼合而成。

他们重建这两间屋，也分一外一内。内间有床，是老式架子床，迎面那雕花搁板上，除了梅兰竹菊四季花卉，还刻有许多戏里的人物，例如甘露寺招亲、王昭君和番之类。它是林大子的卧处。外间另设有铺，两条长板凳上横着一块篾笆，供林老头夜晚上身。

中国的夫妻没有为了卫生、养身而分睡两床的习惯，合沛更是讲究两口子必须同床共枕才显出恩恩爱爱。所以乍一见此，一些邻居纷作猜疑而不便询问，测知个中必有蹊跷。

稍后这秘密便渐渐地公开化了，原来林老头这张行榻所以如此简陋，是由于它的利用率极低，通常是三分之一，顶多也只是一半。而他为什么要有这一设施，则是因为他有个老姘头，夜晚经常出去幽会，回来迟了，林大子总是不开内间房门。

再后关于这老姘头的情况，人们也慢慢地摸清。那妇女姓马，叫马七姐。抗战前两人便相识，是林老头旧日豆腐店的邻居。丈夫早年去世，丢下一子两女，全靠林老头帮助扶养长大。那时林老头还没结婚，先前只是本着义气与同情，给不幸的邻居以份内的关照，后来经常送钱送米、问寒问暖，男女交往久了，手脚碰触，情生意动，双方都